

证券代码：837393

证券简称：诺和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诺和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绞盘零部件	5,000,000.00	4,337,911.09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电动葫芦	3,000,000.00	0.00	2026 年预计新增销售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8,000,000.00	4,337,911.09	-

(二) 基本情况

1.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6 年向关联方浙江红旗机械有限

公司采购绞盘零部件 5,000,000 元、向关联方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电动葫芦 3,000,000 元。由于计划实施时间和实施细节的不确定性，最终以公司和浙江红旗机械有限公司和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相关文件为准。

2. 关联方浙江红旗机械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红旗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北湖街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各种系列军用枪弹及外贸枪弹、警用弹制造（凭许可证经营），机械产品、制药模具、专用冲压设备、工模具、工程塑料制造；工程设备安装；自有房屋租赁；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销售，道路货运（含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防护装备生产及销售，防弹材料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黄家亮

控股股东：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红旗机械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为 68.02%，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江诺和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为 48.76%，浙江红旗机械有限公司与浙江诺和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3. 关联方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顺风路 558 号

注册资本：78,684.7705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法定代表人：陈棋

控股股东：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为 46.51%，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江诺和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为 48.76%，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诺和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董事陈雪明、涂刚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本议案。

相关详情请参考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52%，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权限的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一）交易的签署情况

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二）主要内容

1. 浙江红旗机械有限公司：提供的产品需符合公司图纸及技术要求，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图纸及技术文件；且在提供产品的同时，须提供检测报告。

2.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具体的供货范围、供货价格、供货数量、供货时间及地点由需方通过书面“采购订单”的形式通知供方；所有合同货物在出厂时需提供防污染包装，同时满足产品出厂标准包装要求或按双方约定的包装要求。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过程中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是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2. 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3.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类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

（一）浙江诺和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诺和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4 日